

移民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移民署掌理入出國(境)管理，規範移民事務，落實移民輔導等業務。我國入出國及移民業務包括外國人入國審理、國內審核發證、國境線上查驗及管制、入國後停留居留管理、移民輔導等業務，在移民署成立前，事權原分散於僑務委員會、內政部戶政司、警政署外事組、入出境管理局、航空警察局、各港務警察局暨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外事科(課)，權責單位眾多，影響便民服務及行政執行效能。另因全球化影響，入出國境人流與外來移入人口遽增，其中以偽、變造護照等旅行證件入出國境、偷渡、人口販運、跨國犯罪、假結婚、逾期停居留及非法工作等問題亦日趨嚴重，為有效因應處理上揭問題，提升行政管理量能，內政部爰整合上揭相關機關(單位)業務及人員，成立「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組織法於94年11月8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並於同年11月30日經總統公布，行政院核定於96年1月2日正式成立運作。為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組織法修正草案業經立法院102年8月6日第8屆第3會期第2次臨時會第1次會議修正通過，總統於102年8月21日公布，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修正為「內政部移民署」(以下簡稱本署)，並奉行政院核定於104年1月2日施行。

(二)內部分層業務：本署內部單位及員額編制係依移民署組織法之規定設置，如所附組織系統圖，有關內部單位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 1.移民署置署長：綜理署務，並指揮、監督所屬人員。置副署長2人襄助署長處理署務。置主任秘書，擔任移民署幕僚長。
- 2.移民署設下列各組、室、事務大隊：
 - (1)入出國事務組－掌理入出國政策之擬訂、入出國相關法規制(訂)定、臺灣地區人民入出國與進入大陸地區之規劃及執行、施政計畫及重要方案之研究發展、管制考核及其他入出國事項。
 - (2)移民事務組－掌理移民政策之規劃及推動、移民政策相關法規制(訂)定、人口販運防制政策及法規之擬定，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或澳門居民及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入國(境)之審理及其他有關移民事項。
 - (3)國際及執法事務組－掌理促進與各國入出國及移民業務相關單位之合作聯繫事項、外來人口違法查察、收容業務之規劃督導、入出國(境)安全與移民資料之蒐集及事證之調查等國際及執法事項。
 - (4)移民資訊組－掌理入出國(境)及移民業務資訊之整合規劃、管理。
 - (5)秘書室－掌理會報及議事之處理，文書、檔案、印信、出納、財物、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國會聯絡及媒體公關、法令之研究及諮詢等事項。

移民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6)人事室－掌理本署人事事項。

(7)主計室－掌理本署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8)政風室－掌理本署政風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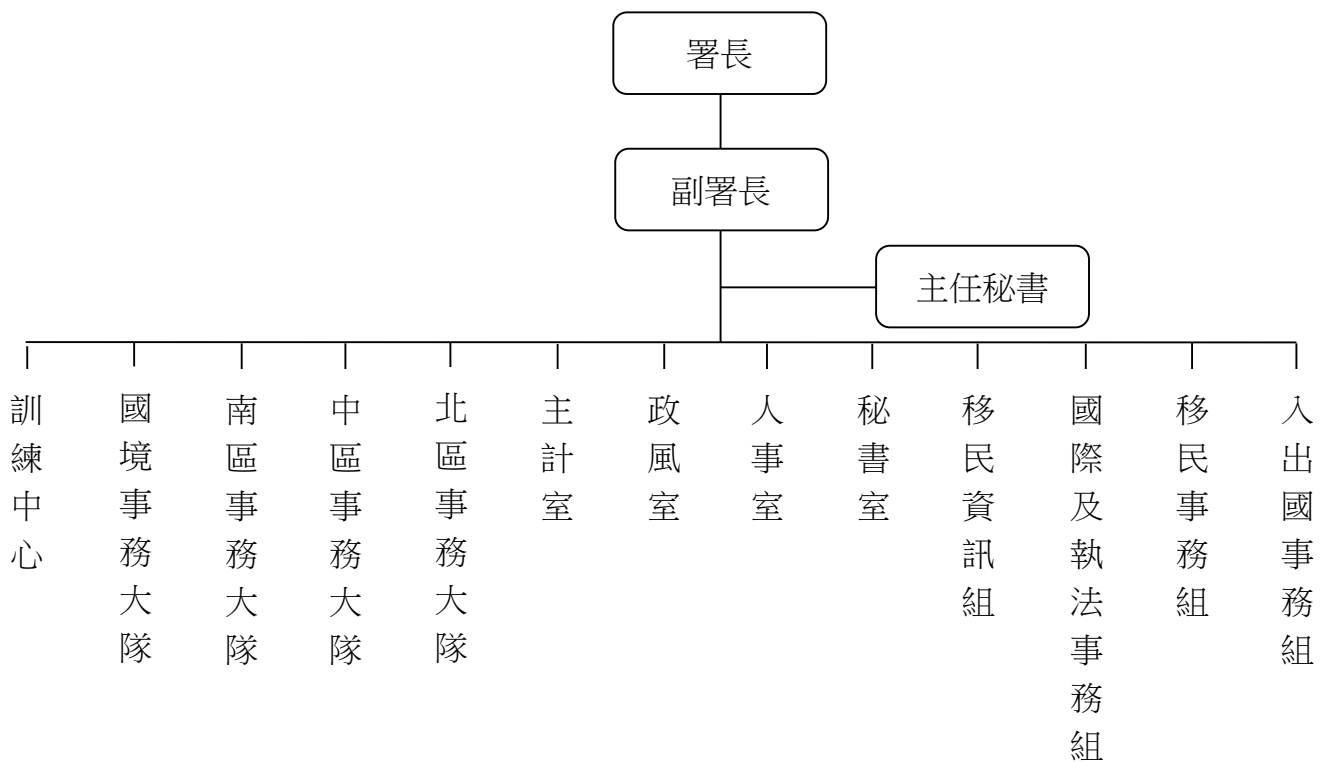
(9)北、中、南區事務大隊－掌理臺灣地區人民入出國(境)及進入大陸地區許可之審理，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或澳門居民及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入國(境)之審理，停留、居留及定居之審理、許可，違反入出國及移民相關規定之查察、收容、強制出國(境)及驅逐出國(境)事項。

(10)國境事務大隊－掌理入出國(境)證照查驗、鑑識、許可及調查之處理及其他有關國境事項。

(11)訓練中心－掌理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移民行政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專業訓練及本署在職人員訓練。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移民署組織系統圖



移民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2.預算員額說明表：

業務計畫	年度及類別	員 額 (單位：人)							增 減 說 明
		職員	警員	技工	工友	聘用	約僱	合計	
一般行政	上年度編列數	2,265	0	9	52	99	402	2,827	依據內政部106年11月3日台內人字第1060442444號函減列預算員額聘用1人及約僱3人，相對增加職員4人。
	本年度增(減)	4	0	0	0	-1	-3	0	
	合 計	2,269	0	9	52	98	399	2,827	

移民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移民管理工作努力目標，係配合新時代政府政策走向，提升服務品質、推動簡政便民措施、兼顧國境安全管理，增進全民福祉。因應入出境政策相關法規不斷增、修訂，移民署各項作業程序亦隨之不斷推出。預估未來國內外入出境人數將隨國際互動而遽增，移民署將賡續以高資訊科技、高效率作業、高品質服務、簡化申請手續之「三高一簡」原則，積極務實邁向安全與便民兼顧之優質服務目標。同時強化新住民二代培力，協助新住民發揮所長，成為促進臺灣發展及豐富臺灣多元文化之重要力量，並發展新南向與國際之人才；落實新住民權益保障，加強新住民照顧服務。

本署依據行政院108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長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08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打造安居家園，確保社會安全

- (1) 落實國境安全管理，運用資訊科技強化外來人口管理與入出境查驗，增進人員證照辨識職能，防杜不法分子偽冒身分入出國境，落實安全維護作為，並提升通關查驗效能。
- (2) 加強人口販運防制，整合各部會資源，推動人口販運查緝起訴、被害人安置保護、擴大預防宣導及加強國際交流合作等工作，辦理外籍漁工勞動權益及剝削防制國際工作坊，提升執法人員及社會大眾對各種形式人口販運之認識，強化人權保障。

2.推動法規鬆綁，完善親民服務

積極發展新南向政策，促進國際人才交流；強化新住民二代培力，協助新住民發揮所長，成為促進臺灣發展及豐富臺灣多元文化之重要力量；落實新住民權益保障，加強新住民照顧服務。

移民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入出國及移民管理業務	一、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中長程實施計畫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生活適應輔導班、種子研習班、推廣多元文化活動、生活適應宣導等生活適應課程。
	二、建構新住民數位公平機會計畫	一、落實新住民數位關懷，縮短族群之數位落差、創造公平數位機會。 二、開設資訊教育訓練，提升新住民及其子女資訊能力。 三、藉由多元多樣教材，搭配親子共學政策，採實體與數位雙管齊下，強調學習成效及主動積極學習精神。